

# 提升民企“闯全球”的信心与实力

## 我市举办外贸培训活动,议战略、学法律、谈实战——

### 分享拓展海外市场经验

当前,泉州正持续通过建立国潮泉州优品展销中心、建立海外仓等多方面工作,高质量参与“一带一路”倡议、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政策共同驱动下的更高层次外贸发展。“全球市场值得企业家们持续关注。”泉州市商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泉州自古就有“向海而生”的开拓精神,泉州企业家的朋友圈早已遍布全球,期待通过更多有益的业界学习与交流,最大限度发挥“侨”的力量,强信心、补短板、勇创新,政企协力共同作答内外贸高质量发展的时代命题。

当天,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创新创业与战略系教授、清华大学全球产业研究院副院长、泉州民营经济研究院创新发展智库专家李东红,中国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教授、泉州民营经济研究院创新发展智库专家史晓丽,匹克集团董事长、泉州民营经济研究院副理事长许景南分别带来“全球化时代的企业出海战略”“境外投资法律风险防范”“企业国际化创牌之路”的主题授课,围绕企业“出海”过程中涉及的法律部署、规避法律风险,以及自有品牌国际化实战经验等问题,与企业家分享经验。

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泉州民营企业如何克服海外布局“水土不服”的问题,更好地融入当地产业链、供应链,拓展市场新空间?“出海”的民营企业如何持续扩大中国制造的全球影响力?如何加强企业境外合规建设,做好法律风险管控?授课专家和企业家通过实例与数据,指出民企“出海”参与全球布局的痛点、难点,并提出针对性对策。

专家们认为,企业既要“走出去”,更要“走进去”“走上去”,要将竞争优势向产业链高端延伸,在推动供应链全球化与本土化经营结合中找到新机遇,寻求更多高端市场的新商机。主动把握全球产业链重构带来的新机遇,始终坚持合规经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讲好中国故事。

为提升泉州民营企业“出海”开拓市场意识,增强泉州“闯全球”的水平与能力,7月10日,泉州民营经济研究院与泉州市商务局、泉州市贸促会联合举办“泉州企业融入RCEP 构建全球发展新格局”公益培训班,全市200多位外向型企业负责人积极报名参加学习。

□融媒体记者王宇静 实习生阮小涵 文/图



企业家认真学习,提升“出海”能力。

### 坚定企业“走出去”的发展信心

参加培训的李慧等多位学员表示,培训主题直击企业发展需求,授课嘉宾有理论更有实战,为企业高水平“出海”提供了有益参考和启发,也进一步坚定了企业“走出去”的发展信心。培训课堂上座无虚席,学员们专注倾听,互动气氛十分热烈。

据了解,此次培训是今年泉州民营

经济研究院为引导泉州民营企业适应国内国际双循环新格局、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而开设的第一堂课。泉州民营经济研究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当前国际形势多变,立足“研究”“培训”“交流”三大核心职能,研究院做了充足的调研工作,结合产业诉求,精心策划这场公益培训,精准输出理论及实战经验,期待

有效助力泉州企业在扎根本土的基础上,用好RCEP政策,更好响应“一带一路”倡议,进一步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增强发展信心,做好战略部署,发扬勇为、谨慎、慎为的泉企精神,踏稳、踏实“出海”的每一步。未来,研究院将不断创新培训形式,链接全国优质资源,持续助力泉州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 交通物流领域专项行动: 六方面促进 降本提质增效

据新华社电 记者从10日举行的国新办发布会上获悉,我国将组织开展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全力推进交通物流结构性、系统性、制度性、技术性、综合性和经营性等六个方面的降本提质增效。

交通物流是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的关键领域。交通运输部部长李小鹏在发布会上介绍,我国已建成全球最大的高速铁路网、高速公路网,最大的港口集群以及最大的邮政快递网,为物流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李小鹏表示,针对物流全链条运行成本依然较高等问题,我国将加快建设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的主骨架,实施好内河水运体系联通工程、铁路货运网络工程,深入推进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畅通交通物流基础设施网络。

在运输结构调整方面,李小鹏介绍,我国将更多发挥各种运输方式的比较优势,做到宜公则公、宜铁则铁、宜水则水、宜空则空,持续推动多式联运,推进铁路专用线进港区、进园区、进厂区,提高综合运输的组合效率。

“我们还将健全完善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的标准规则和管理制度,加快培育具有全程服务能力多式联运运营人,稳步扩大国际海运船队、航空机队、中欧班列以及国际道路运输规模等,完善多元化的国际物流网络。”李小鹏说。

### 上半年无人机 新注册超60万架 超22.5万人持有操控员执照

据新华社电 记者从10日举行的国新办发布会上获悉,今年上半年,我国新注册无人机超60万架,无人机总数较去年底增长48%。截至目前,超1.4万家无人机企业持有现行有效的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运营合格证,超22.5万人持有无人机操控员执照。

“从这些数据可以看出,我国低空经济正在步入一个快速成长的新阶段。”中国民航局局长宋志勇在发布会上介绍,民航局持续加强适航审定体系和能力建设,稳步推进传统有人驾驶航空器适航审定工作,健全完善无人机相关技术规范标准,探索创新无人机适航审定模式,更好适应无人机研发设计制造的适航审查要求。

低空经济发展对通用机场规划、布局、功能等提出了新需求,近期许多地方出台了支持低空经济发展的政策举措。宋志勇表示,民航局正推动完善通用机场、临时起降点、垂直起降场地建设和运行标准,引导支持地方政府完善基础设施规划建设。

在低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方面,宋志勇介绍,民航局正加快推进空域分类管理落地实施,充分利用低空空域资源,与地方政府共同推进空地一体的低空通信导航监视能力建设,完善国家、区域和飞行服务站三级飞行服务体系,逐步实现低空飞行“一站式”服务。

为强化安全运行监管、规范市场管理,宋志勇表示,民航局正建立健全运输航空、通用航空、无人机等融合运行场景下各类飞行活动的安全运行规则、标准以及相关监管政策,规范市场秩序,壮大市场规模,构建良好的低空经济市场生态。

### 加强 诚信建设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陈云青)近日,市市场监管局公布一批药品领域“铁拳”行动典型案例,涉及无证经营、未按规定储存药品、擅自配制化妆品等违法行为,旨在持续加强药品安全监管,严厉打击药品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市民用药安全。

#### 案例一 无证经营药品被处15万元罚款

2023年12月,惠安县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在网络监测中发现,当事人李某通过抖音App发布闽南语短视频销售药品。执法人员先行对抖音视频进行存证并于2023年12月14日到当事人开设的小卖部进行现场检查,现场扣押强力枇杷露等3种次药品。经查,当事人在未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通过店内销售或者送货上门方式销售强力枇杷露等3种次药品,货值金额1495元,违法所得329元。当事人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的规定,2024年3月19

日,惠安县市场监管局依法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作出没收违法所得329元、没收强力枇杷露等188盒涉案药品、罚款15万元的行政处罚。

#### 案例二 未按规定储存药品被责令整改

2023年10月,安溪县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在日常监督检查中发现,西坪镇某卫生所未设置药品存放阴凉区,“头孢拉定胶囊”“克林霉素磷酸酯片”等药品未按说明书规定的储存条件存放。当事人未按规定储存药品的行为,违反了《福建省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2023年10月24日,安溪县市场监管局责令当事人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

#### 案例三 擅自配制化妆品被处1万元罚款

2024年1月,泉港区市场监管局执法

### 我市开展“铁拳”行动

## 一批药品领域典型案例公布

人员对泉港某美容店进行现场检查,发现店内在售的口红、唇膏均无外包装、管体无标签标识。经查,当事人不具备化妆品生产资质,通过淘宝、拼多多等网络平台购进化妆品原材料和制作工具,自行配制口红、唇膏,货值金额4030元,已通过微信售出口红7支、唇膏6支,获利880元。当事人擅自配制化妆品的行为,违反了《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的规定。2024年3月25日,泉港区市场监管局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作出没收违法所得880元、没收擅自配制的口红和唇膏、罚款1万元的行政处罚。

#### 案例四 未经许可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被处罚

2023年11月,晋江市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根据举报线索发现,青阳某日用品店未取得许可网络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查,当事人未经许可从事第三类医疗器

械经营活动的行为,违反了《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2024年3月7日,晋江市市场监管局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作出警告、没收涉案产品、没收违法所得110元、罚款12500元的行政处罚。

#### 案例五 未按规定销售处方药被责令整改

2024年4月,石狮市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对石狮市某医药有限公司开展药品日常监督检查。执法人员现场调取当日处方药销售记录,发现该药店于当日上午10:35销售一盒处方药“非布司他片”。该药店提供了电子处方单,执法人员查看对应的网络医院问诊记录,发现问诊时间为10:40。当事人未按规定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的行为违反了《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2024年4月17日,石狮市市场监管局对当事人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当事人规范销售处方药。

# 安溪县参内镇学院路以北片区L-16地块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安自然资告字(2024)7号

经安溪县人民政府批准,我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宗地概况及相关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名称	土地面积(m <sup>2</sup> )	用地性质	出让年限(年)	规划指标要求	起拍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加价幅度(万元)
安2024-7	安溪县参内镇学院路以北片区L-16地块	6660.58m <sup>2</sup> (9.99亩)	商服用地-其他商业服务业用地	40年	1.0<容积率≤2.5,建筑密度≤40%,绿地率≥30%,建筑高度40米以下	605	182	5

1. 出让价格不含契税、印花税等税费及公证费。

2. 现状为“净地”,以“三通一平”后的土地提供给竞得人进行开发建设。

二、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报名参加竞买。

三、报名时间、地点  
(一)报名时间为2024年7月11日至

8月1日17时工作时间内。

(二)竞买申请人应于报名截止(2024年8月1日17时)前到安溪县金融行政服务中心6号楼B幢20层2010室办理完成报名手续,若有需要拍卖文件(含规划设计条件、竞买须知、报名材料等)的可于报名期间到2010室索取。

四、拍卖会举行时间、地点  
(一)拍卖时间:2024年8月2日16时。  
(二)拍卖地点:安溪县金融行政服务

中心2号楼2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五、其他事项

(一)地块基本情况及有关建设要求:1.0<容积率≤2.5,建筑密度≤40%,绿地率≥30%,建筑高度40米以下,其余按照《安溪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安溪县参内镇学院路以北片区L-16地块用地规划设计条件的通知》(安自然资(2024)140号)执行;该地块装配式建筑面积须达到40%以上;地块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不可分割销售,

受让人应自持并整体运营不少于10年。

(二)竞买申请人须于报名时间内将竞买保证金汇至指定账户(须到账),并到安溪县金融行政服务中心1号楼1层自然资源局收费窗口开具竞买保证金缴款凭证。

(三)竞买申请人应在报名截止前到6号楼B幢20层2010室提交完整的报名申请材料(详见竞买须知);到报名截止时,如报名人数只有一人,则取消本次拍卖活动,重新组织出让。

(四)竞买人拟在竞得土地后成立新公司或以已成立的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应在竞买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等内容。在办理完新公司注册登记手续后,由我局与新公司或已成立的公司签订补充合同。

(五)本次出让采用有保留价的公开拍卖方式,按价高者得(等于或高于保留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六)竞得人应自成交次日起30日内缴纳成交价款总额50%的首期款,成交次

日起60日内缴清全部土地出让价款。如土地拍卖溢价率超过100%的,土地出让价款应自成交次日起30日内全部缴清。

(七)竞得人必须在土地交付之日起6个月内动工建设,建设周期18个月。

(八)申请人须全面阅读有关拍卖文件后再提出申请,申请一经受理,即视为竞买人对拍卖文件及地块现状无异议并全部接受,并对有关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九)缴交竞买保证金账户  
开户单位:安溪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行:福建安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9070910010010000119140

(十)联系人、联系电话  
许先生(资源局):0595-23234662  
15695912598

康先生(参内镇):13559635959

(十一)我局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安溪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7月11日